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8年2月7日、2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20、2018-21），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邓冠彪先生计划自2018年2月7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%，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。

2018年3月13日，邓冠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162,400股，占当时总股本的0.0214%，增持均价15.393元，详见公司2018年3月14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27）。

2018年3月14日，邓冠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260,700股，占当时总股本的0.0344%，增持均价15.362元，详见公司2018年3月15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28）。

2018年5月2日，邓冠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70,000股，占当时总股本的0.0092%，增持均价14.3元，详见公司2018年5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40）。

2018年5月9日，邓冠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

137,900 股，占当时总股本的 0.0182%，增持均价 14.517 元，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43）

2018 年 6 月 19 日，邓冠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114,9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0.0089%，增持均价 9.26 元，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57）

2018 年 7 月 5 日，公司接到邓冠彪先生的通知，其于 2018 年 7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，具体实施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（一）股东增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增持均价 (元/股)	增持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邓冠彪	集中竞价	2018/7/5	8.82	50,000	0.0039%

鉴于公司在上述增持期间已实施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总股本由 757,464,540 股增至 1,287,689,718 股，邓冠彪先生已经增持的股票数量亦相应进行调整，截至目前，邓冠彪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中，已累计增持 1,237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61%。

（二）股东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增持前，邓冠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,357,47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384%；本次增持后，邓冠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,407,47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423%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

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增持人承诺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自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、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5 日